

8 分钱寄一封信 7 分钱一个字

自从有了电话与电子邮件后，书信渐渐远离了我们的生活。如今，除了商业信函、账单、明信片外，大多数人一年里鲜有信件收发。

但在改革开放后的 10 多年里，电话还未普及，人们也不知网络为何物，书信仍是互通消息的主要手段。特别是天各一方的异地联系，或投稿到报刊杂志，以及售后服务的申诉追索等，最方便、廉价的沟通方式就是写信。那时看到邮递员经过家门口，总是带着一种期待的目光：“他待派发的那叠信件里，可有一封是给我的？”

1980 年，中山县每年发出的信件有 465 万件，此后，随着经济的腾飞、教育的发展，中山人对外交往日益密切，外出工作和学习者日渐增多，来中山工作的外地人数量也在激增，每年寄出的信件量也同步增加：1985 年，达到了 599 万件，比 1980 年增长了 29%；到 1990 年，达到 901 万件，10 年间差不多翻了一番。值得注意的是，那时的商函业务还没有发展起来，这 900 万件信函绝大部分是手写的呢。

1991 年，中山市邮电局推出同城快递、商业信函等业务。那一年，中山实现了城乡电话交换程控化和数字传输化，电话用户数也突破了 7 万户。实时的电话沟通、即传即收的传真机普及使用让个人和公务信函都大大减少，但这个数字的下降被大幅增加的电费、水费、银行卡等各种账单的商函补上了空缺，特别是广告信函业务开通后，大量此类信函有针对性地投向了目标人群和单位的信箱，从 1995 年到 2005 年，中山寄出的函件从 3000 多万件增至 7300 多万件。后来，更加廉价、环保的群发式手机短信取代了纸质的广告信函，中山寄出的函件量在 2013 年已降至 2000 万件，2014 年以后基本稳定在 1500 万件左右，当中，又有多少封是真真正正一对一的书信？

在当年书信还大行其道的年代，普通信件的投递速度还是蛮快的，省内三五天就能送达，外省的 7 天到 10 天左右也能收到。如果想提速，可以在信封上贴上航空信件的标志，当然，邮资就不一样了。

说到邮资，就要谈谈 8 分钱邮票的历史。在 1990 年 7 月 31 日前，寄发平信十分便宜，20 克以内的本埠仅需 4 分钱，外埠则要 8 分钱。之后的 9 年里，邮资曾作过几次调整，但涨幅不大。1999 年 3 月后，本埠邮资调为 6 角，外埠的调为 8 角；2006 年 11 月后，本埠的为 8 角，外埠为 1.2 元。

相对于信函，电报就昂贵得多了，而且要每个字计价。在 1983 年 12 月后，每个字由 3 分钱调至 7 分钱，因此，草拟电报稿是一门技术，初稿完成了，还要逐字推敲，精简精简再精简。

但电报比起电话和传真还是慢了几拍，首先要把电文译成电码，然后接收方还要把收到的电码译成文字。如果由邮电局翻译还要收取费用，所以很多单位都采取自译模式，不仅省却中间环节，速度也更快。当年有一本《标准电码本》，像新华字典的大小，每个单位的收发室或文秘室必备。此外，电报在邮电局接收后还要通过邮递员派发，所以电报拍发后一般都要半天时间才能送到接收者的手中，仅比本埠信件快了个分拣的环节。

电话的普及也让电报成为了历史。1992 年后，使用电报的用户越来越少，中山停止对电报网络和设备的更新发展。2000 年后，整个电报网络面临退网命运。至 2005 年，中山仅保留西区电信大楼的收发电报点，各电信营业厅如有受理用户发报需求，则传真至西区电信大楼的收发报点，再由该收发报点发至目的地收报点。